

2018 年中国农工民主党烟台市委委员会机关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单位）

三、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按单位）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按单位）

九、政府采购情况表（按单位）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农工党（简称农工党）是以医药卫生界高中级知识分子为主、具有政治联盟特点、致力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政党。职能为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农工党烟台市委机关部门决算包括：本单位决算。

纳入农工党烟台市委机关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农工党烟台市委机关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118.6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0.97 万元，增长 8%。其中：财政拨款 117.64 万元、上年结转 1 万元。

2017 年收入总计 117.6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0.7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10.7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88 万元。

2018 年收入总计比上年增加 0.97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资增长等。

2018 年度支出总计 118.6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0.97 万元，增长 8%。其中：

1、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6.8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3.9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59 万元。

2、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类）85.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26.9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类）5.5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59 万元。

2018 年支出总计比上年增加 0.97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资增长等。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8.6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0.97 万元，增长 8%。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18 年支出总计比上年增加 0.97 万元，主要原因为工资增

长等。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118.6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0.97 万元，增长 8%。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6.8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在职干部职工缴纳机关养老保险。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3.9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年末结转和结余 0.59 万元，主要是教育培训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97.45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为 2018 年 9 月新进人员及工资增长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46 万元，增长 11%。主要是增加 2018 年 9 月新进人员及工资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6.89 万元，占 91%；社

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万元,占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96万元,占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7.45万元,支出决算为11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06.89万元。主要反映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年初预算为86.29万元,支出决算为10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7.2万元。主要反映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医疗保险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7.2万元,支出决算为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96万元,主要反映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及退休职工补充医疗保险。年初预算为3.96万元,支出决算为3.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97.45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85.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55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1 万元（含本单位），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018 年“三公”经费决算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与 2018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18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与 2018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4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及燃油费。2018 年农工党烟台市委机关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55%。2018 年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农工党山东省委、农工党德州市委、农工党大连市委的接待，共计接待 4 批次、50 人次。

七、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8.13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调研活动的增加、培训活动的增加及新进人员差旅费增加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是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全面开展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农工党烟台市委在农工党山东省委和中共烟台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中共烟台市委统战部的指导帮助下，深入学习中共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农工党十六大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视察烟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把握统一战线新形势对参政党提出的新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紧紧围绕中共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农工党特点和优势，切实履行参政党职能，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绩。

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夯实多党合作的思想政治基础

今年以来，市委响应农工党中央和省委部署安排，深入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和“三学一讲”专题活动，精心制定主题教育活动方案，注重实效、注重结合，不断凝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共识。一是持续抓好政治建设，将“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和“三学一讲”专题活动与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纪念“五一口号”发布

70 周年相结合，多次召开主委会、市委扩大会进行专题学习研讨。二是突出抓好学习培训。先后举办多次参政议政工作培训班、基层党组织建设座谈会、“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培训班，实地参观万华工业园展馆、开发区城市展示中心、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博物馆等。三是注重宣传实效。依托市委网站、刊物等宣传阵地，建立沟通桥梁，全面展示市委和各基层组织自身建设和履职工作的生动实践。市委网站全年共登载各类活动报道 80 余篇，向农工党省委、中共烟台市委统战部报送并登载 23 篇，在市级以上刊物《前进论坛》《团结报》《齐鲁前进》、省委网站等发表文章 26 篇。

二、有效参与协商民主，扎实履行参政议政职责

参政议政有新成绩。在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期间，农工党市委提交的《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医医师可持续发展的建议》《建立省级中药饮片企业标准备案机制》作为大会发言提交省政协会议，《关于进一步促进我省民营经济发展的建议》被农工党省委作为集体提案采用提交省政协会议。在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期间，农工党市委提交集体提案 26 件，委员提案 23 件。就“乡村振兴”“法律监督”“医养结合”“蔬菜技术推广”“生物医药”等课题，赴莱州、莱阳、栖霞、牟平等县市区调研，形成《关于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进乡村振兴的调研报告》《烟台市蔬菜技术推广情况调研报告》《强化法律监督工作的思考》等调研报告。协助农工党山东省委、农工党四川省委、农工党德州市委、农工党大连市委开展相关专题调研。

社情民意工作有新作为。报送农工党省委社情民意 35 件，报送市政协社情民意 21 件，《对我市健康产业发展的几点建议》《关于加快推进品牌建设的建议》等 6 份建议被市委统战部议政建言采用。由国梁撰写的《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调整急需国家政策支持》被农工党中央采用并报全国政协，刘泽铭撰写的《关于加快我省民营经济发展的建议》《关于进一步加快我省自然保护区建设的建议》，曲宏伟撰写的《关于加强中药基药品种临床应用保障的建议》，张晓永撰写的《关于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的建议》，李楠撰写的《三大原因致使“现金贷”问题频发》《政务公众号运营存在的问题及建议》《报废家电拆解行业存在的问题及建议》以及由国梁撰写《烟台市机动车（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现状、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存在“两难”亟待规范》等 14 篇社情民意被省政协采用并报全国政协。

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工作有新气象。今年以来，市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中共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组织召开的科技创新、医药健康、脱贫攻坚、优化营商环境、现代农业发展、海洋经济大市建设等 10 次专题政党协商会，提出意见建议 10 余条。以重点改革事项民主监督工作破题开展为契机，联合市卫计委开展“支持社会办医”专题调研，形成《关于对我市社会办医工作开展专项监督情况的报告》。

三、聚焦重点发挥优势，增强社会服务工作实效

充分发挥党员优势，挖掘自身潜力，按照中共市委市政府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要求，开拓社会服务渠道，创新社会服

务的内容和形式，积极探索新机制，社会服务工作取得新成效。

开展送医下乡活动。帮扶基层医疗卫生是市委社会工作服务工作的主要抓手，我们以坚持开展“中国环境与健康宣传周”“国际科学与和平周”等活动为载体，一年来先后联合市疾控中心、滨州医学院、市卫计委及烟台市各大医院，组织4批共计40余名医疗专家，分别前往莱州市、招远市开展义诊和系列宣传活动，共为700余名村民提供了诊疗服务，发放健康宣传资料1200余份，同时为10户贫困家庭发放新春慰问金5000元，医疗宣传品、牛奶、米、油等价值5000余元。

创新社会服务渠道。莱阳总支紧紧围绕“农工关爱行动”品牌，积极组织专家开展义诊、走访患儿等活动10余次，发放健康宣传手册1000多份，义诊70多人次。**开发区支部**走进开发区儿童福利院，看望康复中心的心智障碍儿童，并慰问康复中心的老师，向康复中心儿童捐赠牛奶、儿童识字、宝宝学说话等食品及学习物资，总价值6000余元。**市直一支部**邀请市红十字会培训主任袁连营开展“常见意外伤害的紧急救护”讲座，共计培训30余人次，提高对突发事故的自救知识和紧急情况时的自救、互救能力。**市直三支部**结合精准扶贫和“健康中国”战略的实施，积极组织党员到市级贫困村开展中医义诊和义工活动，共计义诊100余人、维修家电28件、免费理发60人，发放宣传资料150余份。**福山支部**7名党员，自发组织捐款3000元，用实际行动助力寿光灾区抗灾。

助力脱贫攻坚。全体党员积极响应中共中央坚决打赢脱贫攻

坚战的号召，向农工党中央定点扶贫县贵州大方捐款积极响应38550元，体现了烟台农工党人的大爱无疆。市委委员、市直三支部主委**刘泽铭**以公司名义成立“鸿承爱心基金”，为10名莱州市贫困学生发放助学金2万元，连续跟踪资助3年。先后为莱州市多个市级贫困村捐赠水泥共计1020吨，价值459000元。同时带领农工党企业家赴山东省费县捐款捐物20多万元，个人向寿光灾区捐款2万元，赴云南德宏州精准扶贫捐助物资80万元，并资助山区10名贫困学生每人每年3000元，持续资助10年，全年共计捐款捐物200余万元，有力的支持了贫困地区的发展。莱山区支部主委**曲宏伟**以公司名义向马场镇卫生院捐赠价值47.67万元的药品和价值14.87万元的医疗器械。在农工党中央召开的脱贫攻坚表彰大会上，刘泽铭获“农工党中央对口云南省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先进个人”，曲宏伟获“农工党中央2018年定点扶贫大方县先进个人”。

四、深入实施人才强党战略，系统推进组织队伍建设

扎实开展“组织建设提升年”活动。市委成立领导小组，紧紧围绕“人才强党战略”，以“强组织、增活力、创先优、新气象、新面貌”为主题，以制度建设、学习培训、创先争优、基地创建为抓手，以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建设为重点，全面开展“组织建设提升年活动”。在继续推进基层组织项目化、品牌化、机制化“三化”建设的基础上，开展基层组织创优活动，创建“特色支部”和五星级优秀支部，提升基层组织活力，充实基层组织建设内容。近期围绕农工党省委“农工党员之家”创建示范活动

和中共市委统战部“五有”支部向“五好”支部转变的要求，重点在全市开展“农工党员之家”创建活动，通过前期对制度规定、党史党务、党员履职工作等情况的收集，目前已建成农工党烟台市委“农工党员之家”、莱阳总支、莱山区支部、蓬莱支部、海阳支部、福山支部、合成革支部等七个支部农工党员之家，市直三支部、开发区支部、高新区支部等支部“党员之家”活动室前期筹备工作已基本结束，明年上半年将陆续建成。

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推进。圆满完成毓璜顶医院总支、开发区支部、莱山区支部换届工作，新成立农工党高新区支部、海阳支部和福山支部，增强了基层组织活力和凝聚力。在今年5月，市委成立农工党青年工作委员会，为广大青年党员增进团结、凝聚共识提供了新的载体和重要舞台。

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强化。市委严格按照组织发展程序，以增加高层次人才为组织发展重点，积极吸纳优秀人才入党，严格把好新党员质量关。今年共吸收了一批包括机关干部、医学专家、新社会阶层人士等在内的高层次代表人士，其中，硕士研究生10名，博士研究生1名，高级以上职称9名，平均年龄37岁。截止2018年11月底，全市有农工党员313名，5个总支，22个支部，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42名。

2、以市直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 四 部 分

名 词 解 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如：xx 单位开展 xx 活动取得的 xx 收入……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xx 单位开展 xx 活动取得的 xx 收入……等。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